永济市张营镇人民政府

“小风线项目征地补偿费用”项目支出绩效

自 评 报 告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：

永济市张营镇人民政府，为正科级建制单位，下辖27个行政村。镇政府下设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党群服务中心。行政编制29人，事业编制31人，现有工作人员54人（其中，公务员27人，事业编制人员27人）。

（二）项目概况

**1、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**

小风线征地赔付工作完成率100%。

**2、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**

完成率达到100%。

丈量面积全覆盖，赔偿农户资金到位，道路建设方便群众出行，为经济建设打好基础。

**3、资金使用范围**：确保专款专用，用于小风线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到的征地补偿。。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评价目的：提高项目执行效率，保障群众利益。

评价对象：项目资金使用情况，“小风线”项目征地补偿费用项目资金1593.72万元。

评价范围：项目资金分配及使用，项目产生的效益、群众满意度等。

1. 绩效评价原则

（1）资金到位

**1.年度预算资金到位率：**100%

**2.资金到位时效：**为保证项目实施的进度，相关财政专项资金已及时到位。

（2）资金管理

**1.资金使用：**经核实，项目资金的支出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，也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。

**2.财务管理：**会计核算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进行，确保财务工作每一步都尽量规范化。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，全力保障财政资金的效益最大化。

（3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我单位成立张营镇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组长；常务副镇长副组长；由政府办公室、财政所、农经站等部门为成员。主要职能是对本年度部门绩效工作自评，查缺补漏，严格审核资金支付是否合规，项目开展程序严格依法，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合理等。

**三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1.1决策依据：符合当前经济发展状况的赔偿标准。

1.2决策程序**：**项目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（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《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办法 》《项目实施管理办法》《项目实施细则》《 岗位责任制度》）。

1. 项目过程情况。

1.资金分配

分配办法：根据该项目实施及管理的需要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。

为进一步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，保证专款专用，按标准发放，发挥资金最大的使用效益，助力项目实施，根据相关法规和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，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2.组织机构

我单位成立张营镇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组长；常务副镇长副组长；由政府办公室、财政所、农经站等部门为成员。主要职能是对本年度部门绩效工作自评，查缺补漏，严格审核资金支付是否合规，项目开展程序严格依法，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合理等。

1. 项目产出情况。

1.产出数量：涉及赔付的4村逐村逐户丈量赔偿亩数及赔付标准

2.产出质量：质量指标小风线赔付完成后，确保道路无民事赔偿遗漏

3.产出时效：在约定期限内完成

4.产出成本：小风线张营段赔偿价款拨付的财政款，1593.72万元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1.经济效益：方便群众出行，提高物流效率

2.社会效益：便利人民出行，推动社会高质量发展便利

3.生态效益：打造线路全段绿化覆盖，推动道路沿线一步一景建设

4.可持续影响：方便群众出行，持续带动沿线村庄经济发展

5.服务对象满意度：群众对道路使用的满意度

**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 绩效工作是一项专业技术较强的工作，乡镇绩效评价意识淡薄，绩效评价量化指标较少或者难以把控，容易出现不够客观的评价结果。

**五、改进措施**

尽快建立单位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与制度，完善绩效评价的相关指标，应该设计符合单位实际的可以量化的评价指标，便于操作和评价，以保证客观的评价结果。

**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

永济市张营镇人民政府

2022年11月15日